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在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层中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陈华军、邵立伟、吴国旦、独立董事蔡瑜、王东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其余董事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龚道夷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内容，修订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为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议案》

公司为充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搭建的互动易平台，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经参考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及地区的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人民币7.2万元/年/人，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内部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部董事以外的其他董事，根据其工作岗位和工作职责，按照公司相关规定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它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发放外部董事津贴，具体为税前人民币7.2万元/年/人，按月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的上市公司薪酬水平，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内部薪酬制度，实行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履职情况及绩效评价情况兑现薪酬。

（三）薪酬构成及绩效占比要求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四、其它事项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向股东会说明。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执行。本方案如与前述规定相抵触时，则按前述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拟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投票表决时，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3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与本次股东会相关议题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应对相关议题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层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股东会就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进行汇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

议案2需对中小股东（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与议案2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且该等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6年6月26日17:00前传至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层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518107（信封请注明“万润科技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6日9:00—11:30，14:30—17:00

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2026年6月26日（含）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4、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5、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兰兰

联系电话：0755-33378926

联系传真：0755-33378925

电子邮箱：wanrun@mason-led.com

6、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4”，投票简称为“万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上述投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企业 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企业因自身原因不能参加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企业）出席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股东会各项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给出具体指示，包括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弃权”票的指示，受托人应以委托人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目前及未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向银行、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保函、票据池、信用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同意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6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号）、《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号）。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杭州信立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立传媒”）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协议》，信立传媒向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额度期限自签约之日起至2026年10月28日止；同时，公司与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信立传媒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向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公司向浙商银行杭州萧山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杭州信立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1月6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352.941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景江城市花园2幢217室

法定代表人：吴国旦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系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电视广告内容植入营销服务和数字营销服务。

信立传媒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74,860,320.43	224,437,407.62
负债总额（元）	68,517,580.23	171,358,539.22
净资产（元）	306,342,740.20	53,078,868.40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82,797,744.92	137,891,205.43
利润总额（元）	345,340,649.19	1,658,671.77
净利润（元）	344,873,871.80	1,173,016.67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

债务人：杭州信立传媒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36.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7.57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1.9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综合授信协议》《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6-28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9,249,8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因此，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1,143,312,7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不参与2025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8日的总股本-公司已回购股份）÷10×0.6，即（1,152,562,520-9,249,800）÷10×0.6=68,598,763.20。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在计算除息价格时，应按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即68,598,763.20÷1,152,562,520=0.0595184元/股。综上，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格-0.0595184元/股。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进行分配，根据股本总额调整分红现金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2、自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9,249,8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因此，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即1,152,562,52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1,143,312,720股为基数，且保持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根据股本总额调整分红现金总额。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9,249,800股后的1,143,312,7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54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8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2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6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2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不参与2025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8日的总股本-公司已回购股份）÷10×0.6，即（1,152,562,520-9,249,800）÷10×0.6=68,598,763.20元。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在计算除息价格时，应按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即68,598,763.20÷1,152,562,520=0.0595184元/股。

综上，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格-0.0595184元/股。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23层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黄国城

咨询电话：028-85325316

传真：028-85325316

八、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6-029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30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43号大数据科技园D6栋二层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至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6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34	*ST实达	2026/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人代表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通过复印件邮寄、传真预登记或于本次股东会召开15分钟前在会议现场完成登记。

六、其他事项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43号大数据科技园D6栋

邮政编码：350101

联系电话：（0591）83708108、83709680

传 真：（0591）83708128

联 系 人：戴晓燕、林凯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6-028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以现场方式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该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第2026-029号）。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公告编号：2026-021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1层中糖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42,871,7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43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明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杨静女士列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822,773	99.8207	1,646,801	0.1440	402,200	0.035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775,073	99.8165	1,718,001	0.1503	378,700	0.033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680,173	99.8957	893,801	0.0782	297,800	0.026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276,573	99.8604	1,275,501	0.1116	319,700	0.028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1,605,777	99.0142	10,929,997	0.9563	336,000	0.0295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385,873	99.7824	1,827,901	0.1599	658,000	0.0577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345,573	99.7789	1,874,601	0.1640	651,600	0.0571

8、议案名称：关于购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100,673	99.8450	1,283,401	0.1122	487,700	0.0428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177,200	97.1273	1,244,801	2.1521	416,700	0.7206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650,473	99.8056	1,726,601	0.1510	494,700	0.0434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279,881	99.8607	1,236,693	0.1082	355,200	0.0311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257,373	99.8587	1,274,601	0.1115	339,800	0.0298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1,164,973	99.8506	1,190,401	0.1041	516,400	0.045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85,033,0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6,647,100	97.9397	893,801	1.5453	297,800	0.515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1,282,909	94.9331	445,201	3.7458	157,000	1.3211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5,364,191	98.7174	448,600	0.9762	140,800	0.3064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5,789,700	96.4573	1,646,801	2.8472	402,200	0.6955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5,742,000	96.3749	1,718,001	2.9703	378,700	0.6548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6,647,100	97.9397	893,801	1.5453	297,800	0.5150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6,243,500	97.2419	1,275,501	2.2052	319,700	0.5529
5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6,572,704	80.5216	10,929,997	18.8973	336,000	0.5811
6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5,352,800	95.7020	1,827,901	3.1603	658,000	1.1377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5,312,500	95.6323	1,874,601	3.2410	651,600	1.1267
8	关于购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56,067,600	96.9378	1,283,401	2.2189	487,700	0.8433
9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56,177,200	97.1273	1,244,801	2.1521	416,700	0.7206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5,617,400	96.1594	1,726,601	2.9852	494,700	0.8554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56,246,808	97.2477	1,236,693	2.1381	355,200	0.6142
12	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56,224,300	97.2087	1,274,601	2.2037	339,800	0.5876
1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6,131,900	97.0490	1,190,401	2.0581	516,400	0.892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涉及的关联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85,033,073股，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勋非、孙佳琪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6-27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并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四）表决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董事长周志先生

（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八）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人数	236	5	231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188,112,427	172,339,611	15,772,81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52,280,000股）的比例（%）	53.3986	48.9212	4.4774

（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史旭光先生及会议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提案进行了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95,767	99.9380%
反对	90,960	0.0484%
弃权	25,700	0.0137%

2.表决结果：通过。

（二）《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表决情况：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8,003,267	99.9420%
反对	80,660	0.0429%
弃权	28,500	0.0152%

2.表决结果：通过。

（三）《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文同此定义）：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8,000,567	99.9405%	3,503,177	96.9057%
反对	85,960	0.0457%	85,960	2.3778%
弃权	25,900	0.0138%	25,900	0.7165%

2.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98,767	99.9396%	3,501,377	96.8559%
反对	83,960	0.0446%	83,960	2.3225%
弃权	29,700	0.0158%	29,700	0.8216%

2.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71,267	99.9250%	3,473,877	96.0952%
反对	112,060	0.0596%	112,060	3.0998%
弃权	29,100	0.0155%	29,100	0.8050%

2.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选举史旭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自本次股东会选举史旭光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生效。具体详见2026年5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暨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六）《关于修订＜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表决情况：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6,747,386	99.2743%
反对	1,335,841	0.7101%
弃权	29,200	0.0155%

2.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该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七）《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77,267	99.9281%	3,479,877	96.2612%
反对	104,760	0.0557%	104,760	2.8979%
弃权	30,400	0.0162%	30,400	0.8409%

2.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77,267	99.9281%	3,479,877	96.2612%
反对	104,760	0.0557%	104,760	2.8979%
弃权	30,400	0.0162%	30,400	0.8409%

2.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表决情况：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7,980,767	99.9300%
反对	102,060	0.0543%
弃权	29,600	0.0157%

2.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1.表决情况（本议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88,001,567	99.9411%	3,504,177	96.9334%
反对	85,960	0.0457%	85,960	2.3778%
弃权	24,900	0.0132%	24,900	0.6888%

2.表决结果：通过。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独立董事龚敏先生、张腾文女士、马桦女士分别就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四、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情况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说明了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情况。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莉、曾亚西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会决议；

（二）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